

表 1

108 學年度臺中市立和平國民中學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壹、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學校現況(包括：學校規模(含特殊教育及特殊類型班級)、校齡、教職員工數、學生數……等)

學校名稱	臺中市立和平國民中學				
網址	http://www.hpjh.tc.edu.tw/HP2011/home.html	電話	04-25941512	傳真	04-25943220
校址	42441 臺中市和平區南勢里東關路三段崑崙巷 62 號				
校地面積	15164 平方公尺				
校園網路					
普通與專科教室	全校普通與專科教室共 12 間 連接校園網路共 12 間				
行政用辦公室	全校行政用辦公室共 4 間 連接校園網路共 4 間				
圖書資源					
圖書館面積	共 136 平方公尺				
圖書室藏書量	圖書共 30411 冊 期刊共 11 種				
平均每月圖書借出量	共 40 冊次				
圖書室提供網路檢索專用電腦數量	共 1 部				
校長	何國旭				
教職員工數	20				
班級數	6				
學生數	47				

教職員

校長	男教師	女教師	護士	職員	工友	警衛	小計
1	5	9	1	3	1	0(保全)	20

學生

年 級	班 級 數	男學生數	女學生數	學生數合計
一年級	2	8	8	16
二年級	2	3	10	13
三年級	2	9	9	18
總 計	6	20	27	47

相對弱勢學生人數

相對弱勢學生人數(比例○/總學生數)	107 學年度(下)
原住民	51.06%(24/47)
新住民	10.64%(5/47)
身心障礙學生(含父母為身心障礙人士)	4.26%(2/47)
中、低收入戶	36.17%(17/47)
單親	34.04%(16/47)
隔代教養	19.15%(9/47)

(一) 背景分析 (以學校課程教學之相關數據與資料為主)

1. 師資結構

教師學歷			
博士	碩士	大學	專科
0	9	6	0
教師年齡結構			
31-40 歲	41-50 歲	51-60 歲	60 歲以上
7	5	1	0
任教年資			
6-10 年	11-15 年	15-20 年	21 年以上
4	4	4	1
各領域教師人數(本表不含專任輔導教師 1 名)			

臺中市立和平國民中學

各領域(科目)教師員額與現有專長教師員額編制對照表

(以普通班 6 班、資優班 0 班、藝術才能班 0 班、體育班 0 班計算)

領域	語文		數學	社會			藝術與人文			自然與生活科技			健康與體育		綜合活動			專任運動教練	小計
	國文	英語		歷史	地理	公民	音樂	視覺藝術	表演藝術	生物	理化	地球科學	生活科技	健康教育	體育	青年活動	輔導活動		
基本員額	2	2	2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13	
彈性員額				2			1			1			1		1				1
應有編制員額	2	2	2	0	1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14	
現有正式專任教師(含各種留停)	2	2	2	0	2	1	0	0	0	1	1	0	0	1	0	1	0		0
實缺(未聘任正式專任教師)												1						1	
實缺代理			1															1	
各種留停代理																1		1	
編制外代理(含編餘缺)			1					1										2	

填表說明：

1. 基本員額：乃依據學校班級數及各領域節數計算後所需之各科教師數(已由試算表直接帶入，毋需填列)。
2. 彈性員額：教師因兼任行政或導師而使每周基本按課算數降低，故透過彈性員額補足按課節數。
3. 編制員額：學校編制員額=普通班*2.2(無條件捨去)+體育班*3+藝才班*3+資優班*3-總班級數/9(無條件捨去，未達0班增置一人)=基本員額-彈性員額=現有-實缺。
4. 現有+實缺=編制員額，原則上實缺=實缺代理(實缺未聘及代理除外)。
5. 各種留職停薪係符合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4條規定各種情形者，現有正式專任教師包含留停教師。
6. 編制外代理含國中1000專案、技藝專班、課中補救教學等非列於教育局核定之教師編制表之外加員額。
7. 編餘缺僅能聘任代理：本表列為編制外。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務主任 范志傑

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范志傑

校長：

臺中市立和平
國民中學校長 何國旭

2. 校內重要教學設施

生活科技教室	1 間
電腦教室	1 間
多媒體互動教室	1 間
圖書館	1 間
簡報室	1 間
會議室	1 間
團體諮商室	1 間
原住民資源中心	1 間
軟墊運動教室	1 間
工藝教室	1 間
健身室	1 間
室內集會教室	1 間
原住民廣場	1 處
學生宿舍	1 棟(2 層樓)
餐廳(含廚房)	1 間
農耕區	2 處
操場	180 公尺跑道、2 座籃球場、傳統射箭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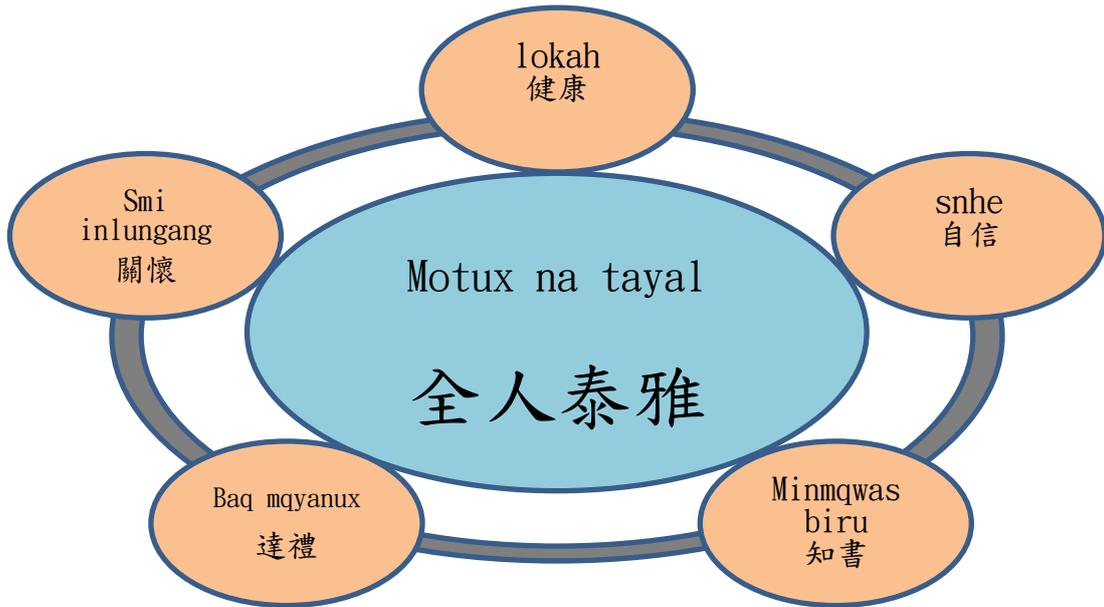
3. 學校課程與教學績優特色

教育理念為「傳承」、「共榮」、「創新」。過去以漢人文化為主要的教育，導致逐漸失去原住民文化的主體性，能提供學生選擇學習自己族群教育的機會，也就是說在一般學校裡，若能有其他族群的課程體系，我們就必須尊重學生、家長及社區就讀的權利。唯和平區是一個泰雅、閩南、客家及外省籍共存的區域，在規劃課程時，理應建構多元內容。我們期望以泰雅族群為中心，系統性地建構一套各族群皆能認同的課程，爰此，讓學生理解與學習泰雅族群發展的歷程。

本校以培育全人泰雅為中心理念，然國中教育仍需對國中學生之學力確保負起責任，本校規劃以語文領域、數學領域、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社會領域、藝術與人文領域、健康與體育領域、科技領域以及綜合活動領域等八大領域課程為枝幹，以融入方式注入（接枝）原住民泰雅文化的知識與技能，培育出創新的課程模式，期能兼顧國民中學主要部編課程以及落實民族教育之間求得平衡。並調整藝術與人文、健康與體育、科技領域以及綜合活動等四個領域課程時數，加上校內彈性課程時數及族語教學時間，預計每週至少安排 10 至 13 節之時數實施泰雅民族文化深耕課程。

本校歷年多次代表臺中市參加全國舞蹈比賽、鄉土歌謠比賽、e 起舞動原住民歌舞劇競賽等，榮獲優勝佳績；在推行原住民泰雅族語、客家語及閩南語認證，通過率高；在各式國語文競賽、籃球比賽，跆拳道比賽，藝文表演等多元表現上，充分給予學生展現自信及成果之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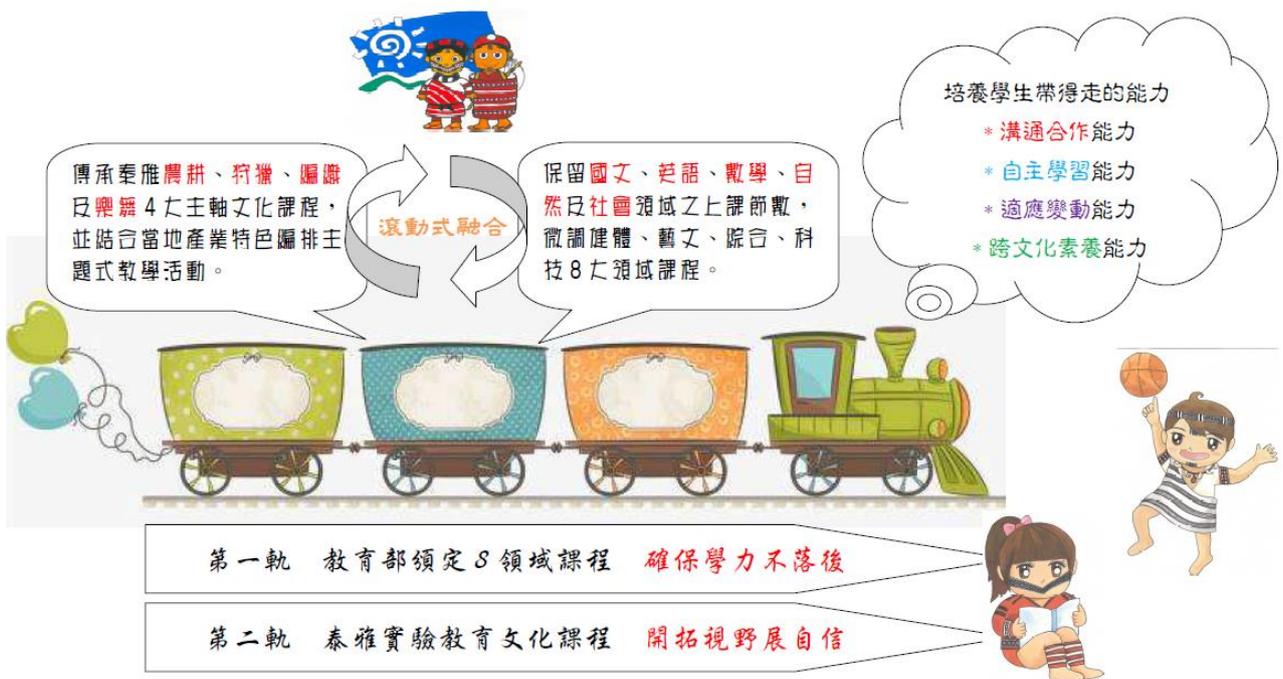
貳、學校課程願景



學生圖像：以全人泰雅為中心精神，展現健康、自信、知書、達禮、關懷五項願景。

臺中市立和平國民中學課程架構圖

和平國中雙軌多元的泰雅實驗教育課程



參、課程實施與評鑑規劃

(一) 課程實施說明

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實施之設施、設備、時間及教學人力之規劃說明：

教學人力之規劃：領域內(包含泰雅文化)教師互相支援協調，媒合其他領域課程，討論主題式教學活動內容。

2. 校內課程發展相關組織，如：課程發展委員會、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專案小組和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等之運作之規劃說明：

課程發展組織運作模式：

- (1) 定期召開各項會議：課程發展委員會、教科書評選委員會、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生涯發展教育委員會、技藝教育委員會、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家庭教育委員會、實驗教育推行委員會等，以推展各項教學活動。
- (2) 每學期召開 2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
- (3) 每次定期評量後領域召集人會議
- (4) 每學期各領域至少召開 6 次領域教學研究會
- (5) 每月召開實驗教育推行委員會

3. 校內進行共同備課、議課、觀課及公開課活動之規劃說明：

本校自 104 學年度起實施入班觀察公開觀課，並於同學年度參與教育部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每位教師每學年在學校或領域規劃下，至少公開授課一次，並進行議課回饋，當年度教師參加初階教專評鑑通過率 86%。

延續 104 學年度公開觀課，106 學年度起提升教師對「泰雅文化」有更深入的瞭解與實作要領，校長及每位教師每學年應在學校或社群整體規劃下，至少公開授課一次，且公開課內容必須融入「泰雅原住民族文化議題」，並進行專業回饋。藉由開放課堂教師得以互相觀摩、分享教學省思回饋，提昇教師教學能力。

4. 對校內教師新課程專業研習及成長活動之規劃說明：

本校推行泰雅文化實驗教育，除了規劃教師泰雅文化增能研習外，亦安排多場針對各領域增能課程架構以及 108 課綱素養導向教學，設計多元評量的內容。

(二) 課程評鑑規劃 (針對學校課程評鑑之規劃進行說明，學校課程評鑑計畫則以附件方式上傳本市課程計畫備查平台)

1. 課程評鑑對象與分工：

- (1) 課程總體架構：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辦理，評鑑結果由委員會審議。
- (2) 各領域/科目課程：分由本校各領域/科目辦理，評鑑結果提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 (3) 各彈性學習課程：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辦理，評鑑結果由委員會審議。
- (4) 跨領域/科目課程：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辦理，評鑑結果由委員會審議。

2. 評鑑時程：

- (1) 課程總體架構
 - a. 設計階段：每年5月1日至7月31日。
 - b. 實施準備階段：每年6月1日至8月31日。
 - c. 實施階段：每年9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
 - d. 課程效果：每學期末。
- (2) 各跨領域/科目課程
 - a. 設計階段：每年5月1日至8月15日。
 - b. 實施準備階段：每年7月1日至8月31日。
 - c. 實施階段：每學年開學日至學期結束。
 - d. 課程效果：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 (3) 各彈性學習課程：配合各該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之進程辦理。

3. 評鑑資料與方法：

評鑑對象	評鑑層面	評鑑資料與方法
課程 總體架構	設計	1. 檢視分析學校課程計畫中之課程總體架構內容。 2. 訪談教師對課程總體架構之意見。
	實施準備	1. 檢視分析各處室有關課程實施準備的相關資料。 2. 實地觀察檢視各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實施情形	1. 觀察各課程實施情形。 2. 分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之會議記錄、觀、議課紀錄。
	效果	檢視分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提供之課程效果評估資料。
各(跨)領域 /科目課程	設計	1. 檢視分析各該(跨)領域/科目課程計畫、教材、教科書、學習資源。 2. 訪談授課教師或學生對課程設計內容之意見。
	實施準備	1. 實地檢視各該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2. 分析各該(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議紀錄、共同備、議課紀錄。
	實施情形	1. 於各該(跨)領域/科目公開課、觀課和議課活動中了解實施情形。 2. 訪談師生意見。
	效果	1. 分析學生於平時評量之學習成果資料。 2. 每學期末分析學生之定期評量結果資料。 3. 分析學生之作業成品、實做評量或學習檔案資料。
各彈性 學習課程	設計	1. 檢視分析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課程計畫、教材、學習資源。 2. 訪談授課教師或學生對課程設計內容之意見。
	實施準備	1. 實地訪視各該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2. 分析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之會議紀錄、共同備、議課紀錄。
	實施情形	1. 辦理各該彈性學習課程之公開課、觀課和議課活動，從中了解實施情形。 2. 訪談師生意見。
	效果	1. 分析學生於平時評量之學習成果資料。 2. 課程結束時分析學生之期末評量、作品、學習檔案或實做評量結果資料。

4. 評鑑結果與運用：

對於評鑑過程及結果發現，本校將即時加以運用：

- (1) 修正學校課程計畫：各領域/科目教師提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修正課程計畫。
- (2) 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並加以改善：提本校各相關處室檢討及改善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
- (3) 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於相關會議向教師及家長說明評鑑之規劃、實施和結果，增進其對本校課程品質之理解與重視。
- (4) 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提供評鑑發現給各該授課教師作為教學調整之參考，及供教務處參酌評鑑發現之專業成長需求，規劃教師專業成長活動。
- (5) 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有學習困難之課程內容或學生，由教務處或相關教師規劃實施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 (6) 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對課程與教學創新有卓越績效之教師或案例，安排公開分享活動，並予以敘獎表揚。
- (7) 對課程綱要、課程政策及配套措施提供建議：於相關會議或管道，向教育局或相關單位提供建議。